

四川省医疗保障局 文件 四川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

川医保发〔2020〕12号

四川省医疗保障局 四川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关于做好我省医保目录药品调出工作 的补充通知

各市（州）医疗保障局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：

为进一步做好我省医保目录药品调出工作，保障参保人员用药连续性，经核实有关药品招采数据，决定复方醋酸钠林格注射剂、复方利多卡因注射剂 2 种药品暂不调出《四川省基本医疗保险、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药品目录（2018年版）》。之前文件中

有与本通知不一致的，以本通知为准。



四川省医疗保障局



四川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

2020年6月23日

信息公开选项：主动公开

抄送：省卫生健康委，省社保局，省医疗保障事务中心、省药械招标采购服务中心、省医疗保险异地结算中心。

四川省医疗保障局办公室

2020年6月23日印发